

此門與前門，觀於平等普重慶，而其寶最各各由，前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此兩門同觀，各自同觀，一律由兩而

修大方廣佛

華嚴法界

觀門論釋(廿三續)

日 慧



狹而無障無礙；「廣容十方法界而微塵不大」，是大不礙小

，小納入大而無障無礙。茲於圖釋前兩門之義，除比照前釋外，尚

復次，非一即非異，非異即非一之義，除比照前釋外，尚

有一義補說。緣一切事法與理，既是非一非異，就無一、異

的邊際對待等可得，一、異既無，則一切差別是非都消融在

平等法界之中。如是，非異則融入非一，非一亦融入非異；

如是，非一即是非異，非異即是非一。此一甚深義，諦審觀

文可得之。

六、徧容無礙門：謂此一塵望於一切，由普徧即是廣容故，徧在

一切中時，即復還攝彼一切法全住自一中；又，由廣容即是普徧

故。令此一塵還即徧在自內一切差別法中。是故，此一塵自徧他

時，即他徧自，能容能入，同時徧攝無礙。思之！

此義甚深，由鏡喻頗難領會，茲仍以海水與波為喻，試作

解釋。

首先，得一釋「徧容」之義，「徧」者周徧，文中說為「

普徧」，即普為周徧之義，「容」者含容，文中說為「廣容

」，即廣為含容之義。又，言「周徧」或「普徧」，其中必

深涵圓滿無礙周徧於無分限的平等一眞法界之義；否則，既

不能徧在諸法，亦不能含容萬象。

其次，以海水與波為喻之義釋觀文，此喻，以全海水喻一

法界，以象波喻諸法。茲條說如左：

(一) 假令全海水只有一波，因波無別體，以水為體，全

海水無有分限，故波體即是全海之水，是故，一波雖小，全

海都在一波中，波體亦無不周徧全海。(參閱理事無礙觀二

全徧門釋喻中之解說與圖。)

(二) 海有無量波。如一波，當知無量波亦爾。

(三) 從一波看象波，有兩種現象：

第一、當一波周徧全海時，此一波亦必同時普徧在全海象

波中；又此一波周徧全海時，亦即全海在此一波中，全海既

在此一波中，全海之波，也必是一都在此一波中。換句話

至於「即遠、即近……無礙」之末句，但補足上述之周徧

無礙之義耳。謂：由上述諸義，事法之周徧，則不論是：在

遠處；在近處；或周徧在，或當處住，而都是無障無礙的。

五、廣狹無礙門：謂諸事法與理非一即非異故，不壞一塵而能廣

容十方刹海；由非異即非一故，廣容十方法界而微塵不大。是則

一塵之事，即廣、即狹；即大、即小，無障無礙。

此門，以發明含容無礙為主旨。一塵之兩面觀，最顯。觀

「不壞一塵，而能廣容十方刹海。」是狹不礙廣，廣容入

說，即是此一波廣容象波。是故說：「由普徧即是廣容」。這種「普徧即廣容」的現象，實是一事之兩面觀，是故，雖是兩面而即一。

第二、當觀一波廣容象波時，此一波亦得觀爲徧在全海中；海有無量波，故此一波亦即是徧在無量象波中。但是，無量象波，先已爲此一波所含容，今此一波所徧在之象波，實即是徧在此一波自內之象波中。此種現象，是爲廣容即是普徧之現象。

由此波喻，比之觀文之一塵諸法，應可瞭然。

七、攝入無礙門：謂彼一切望於一法，以入他即是攝他故，一切全入一中之時，即令彼一還沒在自一切之內，同時無礙；又由攝他即是入他故，一法全在一切中時，還令一切恆在一內，同時無礙。思之！

此，仍取前之波喻釋之。

前面一門，是從一波看象波；此之一門，是約象波看一波，由一望多，說徧在說廣容；由多望一，則說攝說入，攝者容攝，入者進入；蓋多望於一，是不好說廣容說徧在的。

從多證一，其攝一與入一，亦有兩種現象：

第一、當象波全體進入一波之時，是因爲彼一波周徧全海故，如彼一波周徧全海，此之象波悉爾。當此象波悉徧全海時，彼一波即爲此象波所容攝，而進入到此象波之各自一切內。前者是多入一，後者是多攝一，是爲入他即是攝他的現象。

第二、當彼一波全在此象波中時，亦必由彼一波之周徧全海故；當彼一波周徧全海時，全海必印在彼一波中；因此，則全海之無量象波，亦恆隨全海住在彼一波之內。前者是多攝一，後者是多入一，是爲攝他即是入他的現象。

此兩種同時互印的現象，亦復如前，各自同爲一事的兩面觀。

此門與前門，雖然似乎有些重複，而其實是各有所由，前

面的徧容無礙，是一與多的交涉現象，此中之攝入無礙，是多與一的相在情形。故前面的徧容無礙門是爲第八交涉無礙門張本；此門是爲第九相在無礙門張本。

(二) 事相緣事觀

1 事緣別緣觀

八、交涉無礙門：謂一法望一切，有攝有入，通有四句：謂：一攝一切，一入一切；一切攝一，一切入一；一攝一法，一入一法；一切攝一切，一切入一切。同時交參無礙。

此一門，旨在觀察徧容無礙的交涉關係與現象。

在討論此課題時，要特別強調一點，此中的交涉關係，如觀說，是要從「一法望一切」法來觀察的。此望一切的「一」，猶之如坐標的原點，不能隨便改變；否則，就將失去指歸，不能如實的解了其含義了。

交涉的四句，分爲兩組，以兩句爲一組，每一組各具不同的意義。前一組：

(一) 一攝一切、一入一切；

(二) 一切攝一、一切入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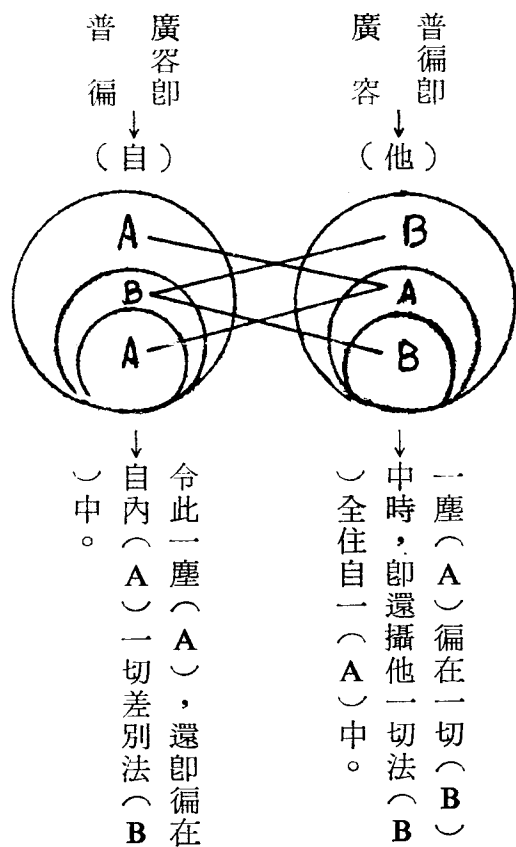
是正明交涉關係。第一句，很清楚地可以看出是一望一切的關係；第二句則不然，若照字面看去，是一切望一的關係，與一法望一切的特別界定，適得其反；因此，此一句就不能草率的單就字面解釋，要仔細推敲其內在的含義。釋者，經多方求證，認爲應解釋作——

(一中) 一切攝(一切中)一，

(一中) 一切入(一切中)一。

如此，始不違一法望一切的本義；括號中的補充語，殆論主之所省畧耳。

後兩句，不是交涉關係的指定，而是對前兩句所指示的交涉關係的兩種特殊現象的觀察，此點，要待前兩句的交涉關係解釋清楚之後，始能解釋。茲先圖釋前兩句交涉關係如左：



設 A 圓表一法，B 圓表一切法，以 A 圓為主 (自)，望待於 B 圓 (他)，來觀察其交涉關係——案：此中一切應看作是 A 以外的一切一法，即理事無礙觀全偏門下的內外集中所說的「外諸事處」，下仿此。

當 A 攝取 B 入自內時，A 亦同時入於 B 內；前者是一攝一切，後者是一入一切。

當 A 內的 B 攝取 B 內的 A 入自 A 內的 B 內時，自 A 內的 B 亦同時入於他 B 的 A 內。前者是 (一中) 一切攝 (一切中) 一；後者是 (一中) 一切入 (一切中) 一。

再看，自他雙方偏容交涉的三個 A 圓與三個 B 圓，都藉交涉線之聯結，顯示出其關係層次，交涉四句的後兩句，就是此種關係的說明。

一攝一法，一入一法：謂，自一法 A，之所以還復攝在自一之內，是從偏他的自一法 A 圓中攝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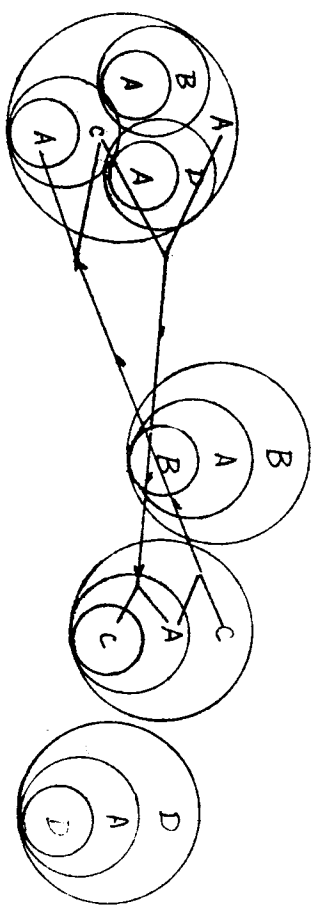
一切攝一切，一切入一切，同理可知。

至於此門與偏容無礙門的關係，已附說如圖，細較可得，於此，不多及矣。

復次，對此問題，試取一實例以為說明。

華嚴經明法品說，「一切法皆是自心」。這句話，若是把它說清楚一點，就是說：常現在我人跟前的森羅萬象，都是自心所顯，自心境界，都是屬於各人自己的。雖然我人也能見到他人和他人的境界；其實，這所見到的，還是自心境界。例如：某甲見到某乙，乙是屬於甲自心的乙，不是屬於乙的乙。甲與乙如是；乙與甲乃至一切人與一切人，亦復如是。因此，我人之能彼此互見，互相生活在同一的環境裏，就完全要靠彼此交涉無礙的作用。而此作用，又完全要靠我人的心自性如法界真空，也就是說，要由心法界現心境界。纔能無礙交涉，圓融為一無二無別而又是各各的自心境界。六祖壇經的「自心眾生誓願度」，當可作為此中消息吧。

假定說，現在我們有四人在一起，這就以此四人為例，來說明這種交涉情形。且仍以圓圖形表示。設 A 圓為自心法界，A 為自我。B、C、D 三圓，分別為另外三人心法界，B、C、D 亦分別為另外三人。圖如：



圖注：(一) 圖中但作 A、C 二圓的交涉線，餘例推。
(二) A 表一望一切的一，B、C、D 表一切。

(未完待續)